

关于举办山东省工程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工程管理 案例大赛（2023）的通知

各有关研究生培养单位：

为推动山东省工程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高质量教育发展，丰富广大 MEM 学生学习生活，增强工程管理专业教学实践性，为省内工程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提供多向多面的沟通交流学习平台，推动研究生教育优势资源共享，开拓学生的专业视野和学术视野，激发研究生创新创造思维，切实提高研究生科研创新和实践创新能力。青岛理工大学获批承办 2023 年山东省工程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工程管理案例大赛。本大赛属于 2023 年山东省研究生科研创新实践大赛之一，现面向山东省内 MEM 培养单位 MEM 在校生，发起本次工程管理案例大赛邀请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1. 指导单位：山东省教育厅

2. 主办单位：山东省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3. 承办单位：青岛理工大学

4. 大赛组织委员会：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，设在青岛理工大学管理工程学院，设置评审工作组、申诉工作组及组委会办公室，具体负责赛事相关工作。

二、参赛对象

主要面向山东省各工程管理专业学位（MEM）研究生培养单位，以工程管理硕士专业学位在读研究生为主，工程管理相关学科在读

研究生也可参与组队。参赛队伍所属的培养单位负责审核选手资格。

三、参赛方式

符合上述要求的团队自愿报名参赛，其对应培养单位负责审核和填写推荐意见。每支参赛队伍 4-5 名学生，指导教师 1-2 人。推选 1 人担任队长，每人限参与一支队伍，不允许跨院校组队，参赛队伍如无特殊情况，不得更换队员。队长负责赛事全程事务对接，且队员分工明确，报名时须保证个人信息准确有效。

四、费用事项

本次大赛报名不收取费用，若参赛队伍在参赛过程中产生了相应的交通、住宿、调研等费用，原则上由培养单位给予支持解决。

五、大赛流程

大赛分初赛和决赛两个阶段进行。

初赛阶段：初赛采取专家匿名方式对提交作品进行评审打分（百分制）。（其中：每个培养单位进入决赛队伍数原则上不超过 3 支）。

决赛阶段：决赛主要通过现场汇报和展示的形式，现场评委对决赛队伍的案例汇报和现场答辩情况进行点评和打分。决赛成绩采用“初赛匿名评分”（权重 30%）与“专家现场评分”（权重 70%）的加权方式计算，现场实时公布成绩。

六、报名事项

1. 报名时间：2023 年 9 月 20 日-2023 年 10 月 31 日

2. 报名方式及参赛作品提交：参赛团队将报名信息表（附件 1）、培养单位推荐意见表 pdf（附件 2）、参赛作品全文 word 电子版（格

式模板见附件 3)、案例汇报 PPT 文档(25 页内)、知网查重报告 pdf、案例参赛授权书 pdf (如需)等参赛材料放于一个文件夹,并以“参赛单位-队长-案例题目”命名,打包提交到电子邮箱:sdanlidasai2023@163.com。参赛当天上交纸质版的参赛作品一份。

七、比赛方式及日程安排

本次大赛初赛时间为 11 月 1 日-11 月 15 日,从评委会中分阶段随机抽取评审专家,依据初赛评分细则(附件 4)对参赛作品进行评审。

决赛为线下比赛,地点为青岛理工大学黄岛校区,时间定于 11 月 25 日。每支参赛队伍使用 PPT 进行汇报,时间不超过 15 分钟,并现场回答专家的提问。评审专家根据作品的原创性、科学性、合理性和报告规范性进行打分,计算决赛成绩,并确定最终获奖名单。

赛事日程	
9 月 20 日—10 月 31 日	参赛报名:提交附件 1 报名信息表、附件 2 培养单位推荐意见、案例报告全文电子版案例汇报 PPT 文档(25 页内)、知网查重报告、案例参赛授权书(如需)
11 月 1 日—11 月 15 日	初赛阶段(专家评审)
11 月 25 日	决赛

八、奖项设置

1. 大赛设置一等奖 15%、二等奖 20%、三等奖 25%、优秀奖 40%。获奖队伍将获得“山东省研究生科研创新实践大赛”获奖证书,二等奖以上指导教师将荣获“山东省研究生科研创新实践大赛优秀指导

教师”证书。

2. 优秀组织奖。

九、注意事项及异议处理

1. 每个阶段参赛队伍均须按照要求按时、合规地提交参赛作品。除案例报告封面页外，报告其他页中不得体现学校、学院或导师等影响比赛公平的信息。提交报告截止日期后，一旦通过资格审查不得更改团队成员信息、指导老师及参赛作品信息等。参赛队伍获通知进入决赛后，方可进行必要的补充、拓展、完善其参赛作品，但不可更换参赛队员及案例赛道等核心项目内容。如因特殊情况必须变更的，参赛队需向组委会提交变更申请，组委会同意后后方可变更。擅自变更参赛信息的参赛队，组委会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。

2. 除事先特别声明，参赛队伍提交的案例报告、PPT 及现场演示所用文档均须授权大赛组委会，组委会享有复制权、修改权、信息网络传播权、改编权、汇编权、出版权等，作者拥有署名权、修改权、改编权。参赛案例的所有材料均属于自有知识产权，若存在抄袭、改编现有案例等学术不端行为，一经查实，将取消该队参赛资格，已经获得奖励的，收回所获奖励及证书，并通知其所在培养单位。

3. 参赛案例内容涉及具体企业单位信息等，参赛队伍须与该单位签订案例参赛授权书（具体内容见附件），并承担因参赛案例涉及的一切相关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等。赛事主办方对参赛队伍因案例涉及的任何实际侵权概不负责。

4. 已参加省级及以上相关主题赛事的项目并获奖的不能报名参

加本次工程管理案例大赛。

5. 参加初赛评审的案例须提交一份查重报告，文本重复率不得超过 20%（去除引用部分后），检测结果以 CNKI 学术不端文献检测系统检测结果为准。如经专家鉴定为重复参赛或无实质创新、作品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团队，将被取消参赛资格。

6. 大赛秘书处、承办单位、专委会、培养单位等将严格遵守大赛各项规章制度，做到全赛事的公正、公平、公开。大赛组委会有权对参赛队伍提供的信息真实性进行核查，一经发现不实信息，取消参赛资格（成绩）并通过赛事官方渠道进行通报。对违反大赛规则的参赛队，一经发现，取消参赛资格，成绩无效。

7. 申诉仲裁小组负责处理大赛申诉及执行最终处理办法。申诉仲裁小组组织相关专家对有异议的评审对象进行复审和讨论，最终确定评审结果。

十、联系方式

1. 请关注青岛理工大学官网和“2023 山东省工程管理案例大赛”交流 QQ 群，获取最新信息。QQ 群号：895760364

2. 联系人：宋晓峰 0532-86877513

王威昊 0532-86879773

3. 会议邮箱：sdanlidasai2023@163.com

4. 通讯地址：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嘉陵江东路 777 号

本届大赛及有关文件的修订及最终解释权归承办单位所有。

- 附件： 1. 2023 年山东省工程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工程管理案例大赛报名表
2. 培养单位推荐意见表
 3. 工程管理案例大赛参赛案例模板
 4. 案例大赛初赛评分细则
 5. 案例参赛授权书

青岛理工大学

2023 年 9 月 21 日